

## 2021 年全市及社區教育理事會（CCEC）選舉指南

### 祝賀您參選全市或社區教育理事會的一個職位！



在全球疫情發生期間開展競選推廣活動雖然甚具挑戰，但是我們希望這份「什麼該做和什麼不該做」清單可以幫助您制定贏得選舉的策略。

今年，家庭與社區培力辦公室（FACE）和家庭領導協調員（FLC）將支援主席理事會舉辦網上的候選人論壇，這將讓所有競選人有機會直接向投票人介紹自己的情況。所有競選人的姓名和聲明由理事會予以整理，並將在教育局網站上的專門的全市及社區教育理事會（CCEC）選舉頁面公

佈。我們也鼓勵家長協會/家長教師協會（PA/PTA）和其他教育團隊舉辦「認識候選人」活動，前提是要邀請所有的候選人。

技術（從以網路為基礎的會議平台和社交媒體到電子溝通方式）會在今年的競選活動中發揮核心作用。我們鼓勵每個人使用這種新的虛擬環境時，應該有專業精神、尊重他人、有誠信，確保維持一個可以讓所有人都能使用的環境。如果嚴重違反競選活動的規則，可能會導致在私底下或公開場合遭到譴責，或者被取消資格。



## 2021 年全市及社區教育理事會（CCEC）選舉指南

### 競選活動應做的事

- **應該** 創建要分發的清單，讓您可以很輕鬆的通過電郵、社交媒體、郵寄方式把競選材料發給可能成為投票人的團體。
- **應該** 創建一個特別的電子郵箱，讓他人可以輕鬆知道您的競選溝通方式（例如：JohnDoe4CECXX@gmail.com）。
- **應該** 使用您個人的社交媒體賬號、部落格或網站來給您造勢。
- **應該** 通過寫文章、專欄或部落格文章來幫忙推動您關於教育問題的意見和所知道的事情。
- **應該** 讓朋友和家人義務幫助您造勢。
- **應該** 舉辦並參加網上的會議和活動，藉此推動您的想法並讓可能投票的人有機會向您提問。
- **應該** 在您住家的小區、社區會議上、學校附近（不在教育局的房產範圍內）、公園或其他可能找到可能投票的人的場所分發傳單和其他競選材料。
- **應該** 在不屬於教育局的公共或私人的論壇，例如社區委員會會議、社區警民會議和其他活動，宣傳您是候選人的身份。
- **應該** 把競選材料帶到教育局批准的競選活動上展示，例如候選人論壇。
- **應該** 保存一份您的競選活動的開銷記錄（例如：收據或者應收款項明細單）。



## 2021 年全市及社區教育理事會（CCEC）選舉指南

### 競選活動不應做的事

這些指南基本上體現了總監條例 D-130 的規定，該規定規管候選人因競選職位如何使用教育局大樓和資源。如出現引伸這些指引或修改總監條例 D-130 的規定的情況，則要視乎教育政策專門小組是否批准對總監條例予以修改。

- **不要** 使用您從教育局雇員或憑藉在教育局當前或之前擔任家長領導職位所獲得的聯絡資訊或分發名單。
- **除了**教育局批准的候選人論壇，包括所有候選人都受到邀請的家長組織會議，**不要**在教育局支援的網上空間（例如：家長協會/家長教師協會、主席理事會、學校導小組、第一條款 PAC、DPAC、CPAC 和 CCEC 會議等）進行競選推廣活動，展示能夠令人辨識出您是候選人的背景材料或其他材料。
- **不要** 使用學校或教育局器材或資源製作或分發競選材料。
- **不要** 在學校或教育局大樓張貼或分發競選推廣材料，包括不要把材料郵寄給 PA/PTA 或任何其他人士。
- **不要** 把競選推廣材料發給家長組織的教育局官方電子郵箱。
- **不要** 在社交媒體賬戶或任何教育局支援的家長組織的網站（例如：PA/PTA、主席理事會、SLT、第一條款 PAC、DPAC、CPAC 和 CCEC）張貼或讓任何人張貼競選推廣材料。
- **不要** 讓教育局雇員或 CCEC 行政助理代表您分發競選推廣材料。
- **不要** 和其他候選人組織結盟共同競選，包括組織聯合的活動、製作聯合的宣傳單、互相背書或共用口號、理念標語、標識或徽章等。
- **不要** 與其他候選人共用競選資源，也不要給其他候選人捐款或捐贈服務。
- **不要** 在競選推廣活動上花費超過美金 500 元。
- **不要** 向任何個人或組織索要或接受競選捐贈金或類似的捐款，包括例如電話銀行業務或廣告服務等。
- **不要** 向選舉產生的官員索要或接受背書，包括目前的社區或全市教育理事會成員；包括政治、宗教或社區組織；工會或特殊利益團體。